

平乡县财政局

2024年预算公开有关事项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为418万元，比上年减少7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用5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公务接待费35.42万元，比上年减少11.5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332.58万元，比上年减少5.4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00万元，比上年减少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32.58万元，比上年增加7.58万元。

增减原因为：一是安排出国费用50万元，今年全县“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走出去’战略”，走出国门抢订单、拓市场；二是严格按照“三公”经费只减不增的要求，今年压减了公务接待和车辆购置及运维费支出。

二、举借债务情况说明

截止2023年末，平乡县政府性债务限额为35290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30304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22600万元。

截止2023年末，平乡县政府性债务余额为35057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28073万元，专项债务余额222500万元。

2023年，政府债券发行额为811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发行额为28400万元（含再融资16200万元），专项债券发行额为52700万元（含再融资4000万元）。

2023年，政府一般债务还本16260万元，专项债券还本4000万元。2023年付息预计执行数11074.25万元，其中：一般债4419.34万元，专项债6654.91万元。

2024年还本预算数16283万元，其中：一般债11083万元，拟通过再融资偿还11000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83万元；专项债5200万元，拟通过再融资偿还36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1600万元。2024年付息预算数29525.14万元，其中：一般债16173.71万元，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专项债13351.43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

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提前下达2024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0万元，其中：一般债0万元，专项债0万元。

三、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1、返还性收入

返还性收入共计5460万元。其中：增值税、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788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906万元；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616万元；其他税收返还收入3150万元。

2、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共计131159万元。其中：体制补助收入207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45046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7100万元；结算补助收入375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2613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6045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712万元；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6718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0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839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122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5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696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085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1362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311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7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60 万元。

3、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共计 2573 万元。其中：卫生健康 65 万元；节能环保 1370 万元；农林水 1138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共计 793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 万元；其他支出 789 万元。

4、转移支付资金用途

转移支付资金分为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按照转移支付资金性质，统筹用于全县各项经济社会事业的发展，保障工资正常发放、机构正常运转、维护社会稳定、确保民生项目等；专项转移支付资金按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专款专用。

5、我县的各乡镇、办事处统一按部门进行管理，不存在对下

转移支付情况。

四、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据统计，2024年我县政府采购预算为9845万元，其中：货物类5496万元，工程类2229万元，服务类2120万元。

政府采购预算一经批复，各单位严格按照批准的政府采购预算办理政府采购执行计划。年度内因工作原因，需调整政府采购预算的，按有关规定及程序办理。

五、绩效预算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扎实推进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工作，我们研究制定了多项管理办法，形成一个《实施意见》、若干配套办法构成的“1+N”制度体系，确保各项工作有据可依、有章可循。

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

为了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本着“突出重点、注重实效”的原则，根据事前绩效评估办法，自年度预算申报开始，对新增重大政策、重大专项资金开展事前绩效评估。依据相关规定和各部门上报的佐证材料，结合实际询市问价综合评审，做到评价依据充分、详实，评价指标标准合理、准确，对所有申报的新增项目进行逐一会审，综合得分高者可作为列入年度预算的参考依据，分低者一率不予通过，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高效能，提高预算编制水平。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是整个预算绩效管理系统的前提，也是开展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1）统筹安排。为了进一步提升绩效目标编制水平，我局成立了审核小组，召开会审会并制定审核计划和要求，委托第三方参与审核指导，对所有预算项目进行审核。（2）初审。对于部门录入项目依据不充分、目标不明确、可行性差的项目由审核小组商议通过后直接退回，对于项目依据充分、可行，但目标设定不规范的项目，由专家给出修改建议后回退修改。（3）复审。对于修改后项目进行再次审核，无问题后方可通过，确保绩效目标、指标的设置科学、规范，达到可审核、可评价、可公开的效果，实现绩效目标、指标全覆盖。

为了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我局出台的《平乡县部门预算绩效监控运行办法》对预算部门的所有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及重点监控，通过一体化平台将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对目标完成、预算执行、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监控分析。我县对所有预算部门全面开展中期绩效评估工作，每个部门至少确定1个重点项目资金开展中期绩效评估，重点监控其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和预算资金执行情况，通过线下提交监控报告和现场调研的方式，及时掌握项目进展，发挥资金实效。

为提高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水平，真正发挥绩效管理效果，我县又从以下几个方面强化结果应用。评估工作结束后，依据第三方作出的事前评估报告出具意见，由局领导审批后将结果送至预算，作为列入预算的依据。

将绩效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对目标完成、预算执行、资金管理等情况进行监控分析。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绩效目标难以实现的情况要及时告知财政局主管股，上报原因并及时整改；对预算执行明显偏离绩效目标、大幅落后进度要求或预计难以完成绩效目标的，按程序采取暂缓或停止拨款、调整预算、调整绩效目标指标等措施。对因故意或消极不作为致使绩效目标无法实现并造成重大损失和影响的，按有关规定提出绩效问责处理意见。绩效监控和中期绩效评估结果作为预算调整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参考。

根据平干考发〔2023〕1号关于印发《平乡县县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综合量化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我股室根据部门各项工作落实情况，认真梳理，据实上报。考核结果直接报送组织部，作为领导班子定量考核的依据，同时，将考核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通过考核，提高了部门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以及预算编制工作的严谨性和约束性。

为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保障人民群众行使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我们制定了《平乡县财政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办法》，依据“真实有效，准确便民”的原则，除涉密部门外依法公开，预算绩效信息以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或部门门户网站为载体，在规定时限内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六、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目标。

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绩效目标表

316001 平乡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3224P0027351316 51		项目名称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035.97	其中：财政 资金	2035.97	其他资金	
	保证我县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及时足额领到养老金。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508.99		1017.98	1526.98	2035.97	
绩效目标	1.保证我县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及时足额领到养老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覆盖 率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 足额发放覆盖率	100%	部门工作安 排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符合条件的城乡老年居民 人数	≥50000 人	统计报表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 时率	按时发放补助的月份占全 年的比率	≥95%	部门工作安 排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金县级 配套补助标准	≥27.5 元/ 人/月	冀人社规 【2016】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人群生 活改善情况	补助人群在生活、医疗、护 理、教育等方面的改善情况	显著改善	回访调查	
	可持续影响 指标	社会保障制 度更加公平 可持续	社会保障制度更加公平可 持续	更加公平持 续	调查问卷	
	社会效益指 标	补助人员收 入增长	可以影响社会经济稳定发 展	稳定发展	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参保群众满 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 满意和较满 意的参保人员全部调研对 象的比率	≥95%	调查问卷	

2.河北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县配套绩效目标表

361001 平乡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3224P0027351265 9Y		项目名称	河北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县配套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25.16	其中：财政 资金	25.16	其他资金	
	"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29		12.58	18.87	25.16	
绩效目标	1.实施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独生子女死亡、伤残家庭人数	年度内享受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独生子女死亡伤残人数	25 人	冀财社【2015】83号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申报对象覆盖率	实际符合条件占应符合条件人数的比例	100%	冀财社【2015】83号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特别扶助金发放及时率	100%	冀财社【2015】83号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伤残家庭	伤残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	760 元/人/月	邢财社【2022】101号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死亡家庭	死亡家庭特别扶助金发放	1040 元/人/月	邢财社【2022】101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家庭发展能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扶助政	逐步提高	根据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标	力	策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能力逐步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通过实施计划生育扶助政策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根据调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使用性	能够长期较好地开展特别扶助政策,长期满足农村特扶对象人群的生活物质需求。	逐步提高	根据调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特扶扶助人群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90%	根据调查

3.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绩效目标表

361001 平乡县卫生健康局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13053224P0027351265 0E		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605.92	其中: 财政资金	605.92	其他资金	
	"不断提高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51.48		302.96	454.44	605.92	
绩效目标	1.不断提高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使城乡居民逐步享有均等化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健康档案份数	建立电子居民健康档案份数	303707 人	根据冠新系统查询数据
	质量指标	电子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	建立电子居民健康档案居民数占常住居民的比例	≥90%	根据邢卫(2023) 8号文件
	质量指标	65 岁以上老年人管理率	接受健康管理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占所有老年人的比率	≥70%	根据邢卫(2023) 8号文件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2 项目各项目目标要求完成情况	预计 12 月底之前完成任务	平卫(2023) 9号文件考核指标体系
	成本指标	人均经费	按照国家省级文件要求和具体考核指标体系进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94 元	冀财社(2020) 203 号文件及相关资金文件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高,逐步实现均等化水平	持续提高	调查问卷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公卫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提高基层医务人员服务水平,增强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	不断提高	调查问卷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健康知识知晓	通过宣传,居民对自身健康知识的认知程度	效果显著	调查问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率	≥80%	平卫(2023) 9号文件考核指标体系

4、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3】69号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民政厅 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直达）（农村低保）绩效目标表

314001 平乡县民政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053223P0027291042		项目名称	5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3】69号 河北省财政厅 河北省民政厅 关于下 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 金预算的通知（直达）（农村低保）		
	80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40.23	其中：财政 资金	40.23	其他资金	
	用于发放农村低保金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40.23					
绩效目标	1.用于发放农村低保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符合条件享受待遇人数	≤13000 人	年度工作计 划及花名册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实际发放资金金额占应发 放金额的比率	≥95%	银行回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每月按标准发放资金时间	每月 10 前发放	银行回单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人均补差标准	238 元/人/月	邢台市民政局、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0 年社会救助标准征求意见的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对象对政策知晓程度	≥90%	走访调查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水平	通过补助发放改善低保对象的生活水平	明显改善	冀财社【2022】187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通过补助金的发放维护社会稳定	稳定	冀财社【2022】187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人数占总人数的比率	≥95%	调查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5.2024 年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有效改善农村学生营养状况，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健康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营养餐学生数	享受营养餐学生数	≥21674 人	冀财教 [2021]127 号
	质量指标	供餐完成率	营养餐工作实际完成工作量占应完成工作量的比率	≥95%	冀财教 [2021]127 号
	时效指标	供餐完成时间	供餐完成时间	每天	冀财教 [2021]127 号
	成本指标	生均供餐成本	每生每天营养餐标准	5 元	冀财教 [2021]127 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健康水平	有效提高	统计报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教育优质资源共享	提升教育优质资源共享	有效提升	统计报表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	通过实施营养餐项目,对改善农村学生营养状况,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健康水平的影响程度	有效提升	统计报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人数占总人数的比率	≥95%	调查问卷

6.2024 年义教公用经费绩效目标表

1.保障学校正常运转,完成年度教学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事项	维持工作运转的事项	≥50 项	冀财教 [2022]179 号
	质量指标	完成率	实际完成工作量占应完成	≥95%	冀财教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工作量的比率		[2022]179号
	时效指标	及时率 (*%)	各项工作实际完成时间占应完成时间的比率	≥95%	冀财教 [2022]179号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合理安排预算,减少不必要开支	≤243万元	冀财教 [2022]179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提升服务社会能力	保障	年度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	常态化推进各项工作任务	学校部门工作正常可持续运转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教学水平	持续提升教学水平	有效提高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人数占总人数的比率	≥95%	调查问卷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解释说明。

我县对乡级财政管理体制实行统收统支预算管理，视同县级预算单位，乡级不单独设立金库。乡镇收入全部上缴县金库，乡镇所有支出均由县财政预算安排。